

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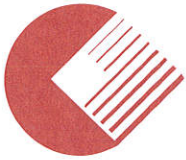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
三、业务活动表	4
四、现金流量表	5
五、会计报表附注	6-12
六、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13

委托单位：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63663688

传真号码：63678440



审计报告

上审会[2019]261号

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二、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已审计完毕,情况报告如下: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潘久文

潘久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海荣

汪海荣



中国 上海市

2019年3月11日



资产负债表

2018/12/31

财会地年民非0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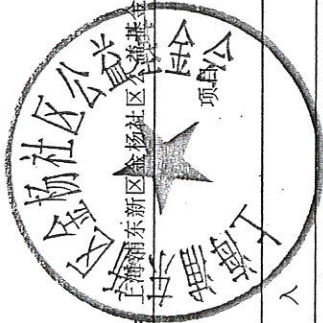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10,081.47	2,030,117.1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2,000.00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2,010,081.47	2,032,117.16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	-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	-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985,531.47	1,935,002.16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24,550.00	97,115.00
				净资产合计	41	2,010,081.47	2,032,117.16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2,010,081.47	2,032,117.1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2,010,081.47	2,032,117.16

业务活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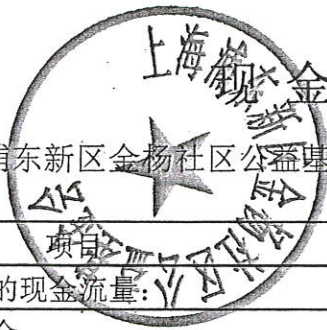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合计	合计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09,854.20	58,130.00	167,984.20	242,374.80
会费收入	2			-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	0.00
投资收益	6	12,876.03		12,876.03	29,936.85
其他收入	9	5,012.94		5,012.94	3,886.34
收入合计	11	127,743.17	58,130.00	185,873.17	276,197.99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84,223.20		84,223.20	184,525.3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	0.00
	14			-	
	15			-	
	16			-	
(二) 管理费用	21	89,245.70		89,245.70	69,584.80
(三) 筹资费用	24	322.80		322.80	52.20
(四) 其他费用	28			-	
费用合计	35	173,791.70	-	173,791.70	254,162.3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19,180.00	-19,180.00	-	-92,60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26,868.53	38,950.00	12,081.47	72,565.00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2018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09,924.8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3,823.19
现金流入小计	13	243,747.99
提供捐赠或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54,075.3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2,000.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57,637.00
现金流出小计	23	223,712.3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0,035.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	20,035.69

单位负责人：杨彬

编制人：王爱莲

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经上海市民政局批准登记。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310000MJ4950782A《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基金会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 1803 号 301 室;原始基金数额:贰佰万元;法定代表人:汪德平。

业务主管单位: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业务范围:资助养老、教育、文体、环境等方面的社区公益项目,资助公益人才培育和公益组织发展,资助和开展其他社区公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即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1%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1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50%的坏账准备。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0年	5%	4.75%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其他设备	3年	5%	31.67%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11、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2、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13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010,081.47	2,029,971.0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07
合计		2,010,081.47	2,030,117.16

2、存货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产成品)	2,000.00			
合 计	2,000.00			

3、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限定性净资产	24,550.00	165,165.00	92,600.00	97,115.00
2、非限定性净资产	1,985,531.47	111,032.99	161,562.30	1,935,002.16
合 计	2,010,081.47	276,197.99	254,162.30	2,032,117.16

4、收入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捐赠收入	165,165.00	77,209.80	242,374.80	58,130.00	109,854.20	167,984.20
投资收益	29,936.85		29,936.85		12,876.03	12,876.03
其他收入-利息收入	3,886.34		3,886.34		5,012.94	5,012.94
合 计	198,988.19	77,209.80	276,197.99	58,130.00	127,743.17	185,873.17

按类别划分

捐赠收入中大额捐赠收入（占当年捐赠收入的5%以上）如下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当年捐赠收入比例%	金额	占当年捐赠收入比例%
上海瑞仕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400.00	5.94%		
上海新力公益基金会	40,000.00	16.50%		
上海求知印刷厂	20,000.00	8.25%		
上药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业务总部	18,050.00	7.45%		
上海爱梦敦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8.25%	25,000.00	16.28%
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9.53%
上海李东方律师事务所			10,000.00	6.51%
上海传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6.51%
上海浦东新区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6.51%
上海浦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51%
上海浦东新区福利彩票服务中心	20,000.00	8.25%	20,000.00	13.02%
陶佩瑜			10,000.00	6.51%
上海联劝公益基金会			9,730.00	6.34%
	132,450.00	54.65%	134,730.00	35.81%

5、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活动成本	184,525.30	84,223.20
管理费用	69,584.80	89,245.70
筹资费用	52.20	322.80
合计	254,162.30	173,791.70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详见下表：

理事会成员	理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	是否领薪
汪德平	理事长	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杨彬	理事、秘书长	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组织服务中心	否
姚燕芳	理事	上海爱梦敦置业有限公司	否
陈辉晴	理事	金杨投资管理中心	否
程任勇	理事	上海商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刘晓萍	理事	金杨新村街道办事处社区自治办	否
王玉珍	理事	金杨新村街道办事处社区服务办	否
李明	理事	上海浦东新区福利彩票服务中心	否
李东方	理事	上海李东方律师事务所	否
袁桂兰	理事	金杨新村街道黄山新城居委会	否
皇甫铄	理事	香山一居自治项目负责人	否
孙子粉	理事	上海富华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朱磊	理事	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组织服务中心	否

理事会成员 2018 年末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

2、本基金会职工人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2018 年末本基金会全职职工 3 人，2018 度未发生职工薪酬费用。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 2018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184,525.30 元，上年末净资产 2,010,081.47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9.18%；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0 元，行政办公支出 69,637.00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27.40%。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超过当年捐赠收入或成本 20%以上的项目)

项目	收入合计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其他费用	合计
2018 亲瓶菜园项目款			46,200.00	46,200.00
合计			46,200.00	46,200.0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关联方关系包括:

1) 发起人: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金杨新村街道办事处; 上海金杨投资管理中心。

2) 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爱梦敦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福利彩票服务中心, 上海富华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本年度关联交易。

1) 接受理事长所在单位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捐赠 10,000.00 元; 2) 接受理事所在单位上海爱梦敦置业有限公司捐赠 20,000.00 元; 3) 接受理事所在单位上海浦东新区福利彩票服务中心捐赠 20,000.00 元; 接受理事所在单位上海富华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捐赠 10,000.00 元。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无。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资产提供者提供的捐赠款中有如下项目进行了使用限制。

项 目	金额
我的社区我的家 (2017)	120.00
社区法律事务	10,000.00
金杨社区“岁月留影”	30,000.00
2018 年金杨社区“绿荟金杨”	20,000.00
困难家庭关爱项目	2,000.00
我的社区我的家 (2018)	12,995.00
社区为老项目	2,000.00
2018 我的婚纱你的梦	20,000.00
合 计	97,115.00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一八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上海浦东新区金杨社区公益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汪德平

财务负责人：王爱莲

日期：2019年3月11日

日期：2019年3月1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132517247R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9070083

名称 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河南南路 665 号 18 楼
 法定代表人 潘久文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5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89 年 6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1989 年 6 月 10 日 至 2039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 审计查证, 验证年检、咨询服务,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设计会计制度、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 09月 07日

